

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2023 年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档案

评价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

评价科室名称：财务处



2024 年 7 月 3 日

目 录

- 一、绩效评价报告（最终稿）
-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 三、绩效评价小组人员名单
- 四、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含佐证材料）
- 五、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含被评价单位回执）
- 六、绩效评价整改通知书
- 七、被评价单位整改落实情况
- 八、主管部门复核被评价单位整改落实情况说明
- 九、其他材料

2023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项目（高职）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学校贯彻落实《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冀政〔2014〕77号）和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社厅《关于组织实施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改善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的通知》（冀财教〔2015〕153号）、《河北省现代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冀财教〔2020〕87号）有关部署，推进教育质量提升工程顺利实施，规范专项经费的管理，合理有效地使用项目建设经费，保证项目建设工作的开展。

（二）项目主要内容

高职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资金主要用于创新行动计划、改善学院办学条件、教育教学、实训室建设、信息化建设及学校正常运转。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高职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财政拨款总额 351.3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351.35 万元，项目全部完成，支出率 100%。该资金用于创新行动计划 58.16 万元（机械设计制造专业教学资源库、智能产业研究院等）、改善学院办学条件 65.21 万元（南校区宿舍安装电扇、图书馆改造

等）、教育教学 36.27 万元（深信服技术服务费、嵌入式大赛等）、实训室建设 103.12（数字影像实训室、智能网联 1+X 实训道路改建工程等）、信息化建设 41.8 万元（南校区操场广播设备升级、等保认证等）、学校正常运转 46.7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资金的投入，进一步改善校内外实训基地环境和设施，补充教学仪器设备，完善教学硬件条件，优化生活附属设施，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生活和学习环境；深化“三教”改革，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教育教学水平明显提升；通过信息化校园建设，教学资源建设，结合创新行动计划任务建设，持续推动改革创新，提质培优、增值赋能。

（二）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创新行动计划、南校区宿舍安装电扇、智能制造系文化建设、数字影像实训室、津承系师生写生、深信服技术服务费、南校区操场广播设备升级、云之翼扩容、南校区操场广播设备升级等项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项目主要是依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理论与方法，结合专项资金项目的特点，按照省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突破领域的总体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分析项

目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深挖症结根源，为规范预算分配，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措施，并以此项目为试点，举一反三，为教育领域其他重点项目提供资金管理和绩效管理改进思路，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2023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

（2）评价资金范围：承财教[2022]147 号 2023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承财教[2023]34 号 2023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3）评价时间段：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评价的主要内容：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四个方面。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原则

对于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的绩效评价，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坚持绩效评价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以专业的指标分析，对项目

做出有理可循，有据可依的评价和建议。

2. 评价方法

紧紧围绕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的特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方法。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采用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现场核查法等进行评价，以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和效果做出全面、准确和客观的评价。

（1）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通过对项目产生的实际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哪些预期目标已经完成（包含全部完成和部分完成），哪些没有完成，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2）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的方法。

（4）现场核查法。现场评价小组与项目实施的相关单位，包括各级主管单位、实施（用款）单位等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实事求是核查其财务情况、项目管理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对项目进行核实。

3. 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 《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5) 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冀财预〔2019〕21号）；

(6)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突破领域有关工作的通知》（冀财绩便函〔2020〕2号）；

(7) 《承德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

(8) 《承德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

(9) 项目成果及其他相关资料。

4.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结合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工作目标，按照导向性、系统性、可操性的原则，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合理性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过程	实施方案	方案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资金管理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预算执行率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审核公示及时性

		信息公开完整性
		信息录入完整性
		监管有效性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完成率
		完成项目数量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通过率
	产出时效	年度内完成率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效果	社会效益	服务师生，服务社会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工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准备阶段

- （1）收集并分析相关评价资料；
- （2）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 （3）组建评价工作小组。

2. 实施评价阶段

- （1）制定评价底稿材料（工作底稿、指标评分表等）；
- （2）组织综合评价，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3. 出具评价报告。

4. 意见反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学校的调研情况，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定“2023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绩效评价得分为 96.00 分，绩效等级为“优”（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1 所示，具体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附件）。从评价结果看，2023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总体绩效良好，但在项目管理、统计核算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改进

和提升。

表1 评价情况总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一、项目决策	15	15	100%
二、项目过程	25	21	84%
三、项目产出	40	40	100%
四、项目效益	20	20	100%
评价总得分	100	96	9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严格落实《河北省现代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冀财教〔2020〕87号），项目立项充分，绩效目标明确。资金投入按照我院实际需求，项目任务书制定了具体的分配方案。

（二）项目过程情况

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管理2个二级指标，指标总分25分，评价得分21分，得分率84%，总体上，项目在过程方面绩效表现良好。

资金下达方面，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下达资金351.35万元，资金下达率100%，到位资金总额351.3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预算执行完毕；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总体来看，本项目资金支出能按照财政部门预算计划执行，未发现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支出规范性基本合理；管理制度方面，能够建立健全财务及业

务管理规章制度，按照制度进行资金审核和拨付。总体上，相关制度执行较好。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 4 个方面，共计 6 个三级指标，指标总分 40 分，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总体上完成预定绩效目标。

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方面全部达标。产出数量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小项目数量大于 10 个；产出质量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产出时效指标学院在 2023 年度完成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产出成本 351.35 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主要包括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个方面，共 3 个三级指标，指标总分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总体上完成预定绩效目标。

针对服务对象进行了满意度调查，总体来说，满意度为 100%，社会反映良好。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高职教育质量提升资金投入：实训室及图书馆的建设是我院积极服务学生、满足学生需求的重要举措。这对促进我校不断提升教学水平、促进学生综合素质发展将发挥重要的促进作用；空调修理及电扇安装为教师办公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宿舍改造效果更加明显，为 2023 级新生提供了优良的

住宿条件，有效地支撑了系部教学实训工作，保障了教育教学的顺利开展；图书及电子资源的购置在满足学生专业需求的同时，有利于开阔学生视野、促使学生全面发展。

截至 2023 年学院设有 6 个系、7 个专业大类、9 个专业群，招生专业总数达到 27 个，形成多门类协调发展的专业布局，在校生达到 6712 人。学院现有教职工 483 人，其中专任教师 380 人，“双师”型专任教师 144 人比 2022 年增加了 70 人，同比增长 94.59%；硕士以上教师 288 人较 2022 年增加 28 人，同比增长 10.53%；具有高级职称专任教师 52 人较 2022 年增加 19 人同比增长 57.58%。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信息公开不到位。资金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未能通过多种渠道向社会公开项目总体目标、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和预算安排情况。

六、有关建议

学校未来需要：一是完善具体的项目管理制度绩效跟踪措施，随时实行动态管理。二是看资金使用情况，资金到位要与项目进度匹配。预算执行进度按期进行，保证资金使用效果。三是最终要看绩效目标实现的效果和程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得2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是否有明确、齐全的项目申报依据、申报文本、批复文件，项目是否必要	①有明确、齐全的项目申报依据、申报文本、批复文件，得2分； ②项目申报依据、申报文本、批复文件不齐全不得分	2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项目单位是否设置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和阶段目标，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是否与本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密切相关，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与单位的年度计划相关	①设置的绩效目标明确、合理，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得2分； ②设置的绩效目标较为合理，与项目单位职责相关得1分； ③设置了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不够合理或未设置绩效目标不得分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情况	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资金投入（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	①分配测算依据充分，依据实际情况和现行补贴	2

	分)			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标准进行编制得 2 分; ②子项未依据现行补贴标准或未结合历史数据等编制预算, 每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测算依据充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的得 2 分, ②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不足的, 视情况酌情评分。	2
	实施方案 (3 分)	方案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3	方案编制是否科学合理, 论证批复手续是否齐全	实施方案编制科学、合理、相关论证批复手续齐全得 3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3
过程 (25 分)	资金管理 (12 分)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2	规定时间内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到位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资金下达情况	资金下达率为 100%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预算执行率	4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金额/年度预算金额) × 100%	①预算执行率 ≥ 90%得 4 分; ② 85% ≤ 预算执行率 < 90%得 3 分; ③ 80% ≤ 预算执行率 < 85%得 2 分; ④ 75% ≤ 预算执行率 < 80%得 1 分; ⑤预算执行率 < 75%, 不得分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的得满分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 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没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每发	6

					现 1 起, 扣除 1 分, 直至扣完; ③ 资金支出范围不符合预算批复或管理办法规定的, 每发现 1 起, 扣除 2 分, 直至扣完; ④ 如出现资金使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每发现 1 起, 扣除 1 分, 直至扣完; ⑤ 如相关的会计核算不够规范, 会计核算科目设与预算明细不一致, 会计信息不真实、不准确的, 每发现 1 起, 扣除 1 分, 直至扣完。	
	组织实施 (13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 财务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健全, 且执行到位的得 3 分; ② 财务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缺失, 制度执行不到位的分别扣除 1 分。	3
		审核公示及时性	2	考察主管部门是否按规定时间完成申请材料审核工作, 并及时公示审核结果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请材料审核工作, 且公示期符合规定的, 得 2 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2
		信息公开完整性	3	是否按各自职责做好信息公开公示工作	相关部门通过媒体、网站等渠道向社会公开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总体目标、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和预算安排情况的得满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3
		信息录入完整性	2	考察业务主管部门是否将现代职业教	建档管理的得满分, 每有 1 项未纳入管理的扣除 0.5 分, 直至扣完为止。	2

				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工作、资金拨付情况等建档管理		
		监管有效性	3	考察业务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或个人开展监督检查情况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做出判断,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开展有效地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3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3
项目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8分)	项目完成率	10	项目均已完成	对比年度预期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率达到100%的得满分,未达100%的,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10
		完成项目数量	8	大于等于10个	完成相应数量得8分,每少一个扣一分	8
	产出质量 (10分)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	验收合格	验收率	10
	产出时效 (6分)	年度内完成率	6	2023 年度完成情况	对比年度预期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率达到100%的得满分,未达100%的,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6
	产出成本 (6分)	项目预算金额	6	是否在预算金额内完成	在本年内完成预算支出	6
项目效果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	改善环境,提高效率	10	改善学校教学环境,提高工作学习效率	是否有效提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教工满意度	5	教工满意度	①满意率≥90%得5分； ②75%≤满意率<90%得3分； ③60%≤满意率<75%得2分； ④满意率<60%不得分	10
		学生满意度	5	学生满意度	①满意率≥95%得5分； ②80%≤满意率<95%得3分； ③60%≤满意率<80%得2分； ④满意率<60%不得分	
合计			100			96
评价等级						优
备注：评价等级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档次。其中：优（得分≥90）、良（90，80]、中（80，70]、低（70，60]、差（得分≤60）。						

2023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

绩效重点评价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学校贯彻落实《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冀政〔2014〕77号）和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社厅《关于组织实施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改善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的通知》（冀财教〔2015〕153号）、《河北省现代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冀财教〔2020〕87号）有关部署，推进教育质量提升工程顺利实施，规范专项经费的管理，合理有效地使用项目建设经费，保证项目建设工作的开展。

（二）主要内容

高职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资金主要用于创新行动计划、改善学院办学条件、教育教学、实训室建设、信息化建设及学校正常运转。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高职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财政拨款总额 351.3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351.35 万元，项目全部完成，支出率 100%。该资金用于创新行动计划 58.16 万元（机械设计制造专业教学资源库、智能产业研究院等）、改善学院办学条件 65.21 万元（南校区宿舍安装电扇、图书馆改造等）、教育教学 36.27 万元（深信服技术服务费、嵌入式大赛等）、实训室建设

103.12（数字影像实训室、智能网联 1+X 实训道路改建工程等）、信息化建设 41.8 万元（南校区操场广播设备升级、等保认证等）、学校正常运转 46.7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资金的投入，进一步改善校内外实训基地环境和设施，补充教学仪器设备，完善教学硬件条件，优化生活附属设施，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生活和学习环境；深化“三教”改革，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教育教学水平明显提升；通过信息化校园建设，教学资源建设，结合提质培优行动计划任务建设，持续推动改革创新，提质培优、增值赋能。

（二）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创新行动计划、南校区宿舍安装电扇、智能制造系文化建设、数字影像实训室、津承系师生写生、深信服技术服务费、南校区操场广播设备升级、云之翼扩容、南校区操场广播设备升级等项目。

三、评价思路

（一）评价目的和依据

1. 评价目的

本项目主要是依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理论与方法，结合专项资金项目的特点，按照省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突破领域的总体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分析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绩效管理方面

存在的问题，深挖症结根源，为规范预算分配，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措施，并以此项目为试点，举一反三，为教育领域其他重点项目提供资金管理和绩效管理改进思路，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 评价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4) 《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 (5) 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冀财预〔2019〕21号）；
- (6)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突破领域有关工作事项的通知》（冀财绩便函〔2020〕2号）；
- (7) 《承德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
- (8) 《承德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
- (9) 佐证材料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 (1) 评价对象：2023 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

(2) 评价资金范围：承财教[2022]147号2023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承财教[2023]34号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3) 评价时间段：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4) 评价的主要内容：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四个方面。

(三) 评价方法选择

紧紧围绕“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的特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方法。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采用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现场核查法等进行评价，以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和效果做出全面、准确和客观的评价。

(1) 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通过对项目产生的实际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哪些预期目标已经完成（包含全部完成和部分完成），哪些没有完成，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2)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现场核查法。现场评价小组与项目实施的相关单位，包括各级主管单位、实施（用款）单位等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实事求是核查其财务情况、项目管理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

料，对项目进行核实。

四、组织实施

（一）评价工作组人员

组 长：卜立新 王兴华

副组长：刘俐宏 王亚茹 张新启 王海鹏 侯洪昌 杨立军 姜文焕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财务处。

主 任：刘俐宏

副主任：王欣 司瑞彪(兼)

办公室成员：各部门负责人

工作人员：文德芳 郝思薇

（二）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

1. 前期准备阶段（7月20日-7月31日）

成立评价组，明确工作范围及职责，提出本项目绩效评价的要求，确定评价的总体安排时间。

2. 评价实施阶段（8月1日-8月10日）

对项目材料进行总结、整理并实施绩效评价。

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是否有明确、齐全的项目申报依据、申报文本、批复文件，项目是否必要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明确性	项目单位是否设置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和阶段目标，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是否与本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密切相关，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与单位的年度计划相关
		绩效指标合理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情况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实施方案	方案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方案编制是否科学合理，论证批复手续是否齐全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规定时间内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资金下达情况
		预算执行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金额/年度预算金额) ×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审核公示及时性	考察主管部门是否按规定时间完成申请材料审核工作，并及时公示审核结果
		信息公开完整性	是否按各自职责做好信息公开公示工作
		信息录入完整性	考察业务主管部门是否将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工作、资金拨付情况等档案管理
		监管有效性	考察业务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或个人开展监督检查情况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	项目完成率
			完成项目数量
	产出质量	验收合格	全部实施并符合相关质量标准、规定、条例、要求、规划
	产出时效	年度内完成率	2022 年度完成情况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金额	是否在预算金额内完成
项目效果	社会效益	服务师生，服务社会	改善教学环境、提高办学水平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工满意度	教工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关于对《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征求意见的函

教务处：

根据《中共承德市委 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承发〔2019〕9号）、《承德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承财绩〔2020〕2号）、《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市级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计划的通知》（承财评价〔2024〕3号）要求。经研究，现将《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征求意见稿）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审阅并根据本部门的实际情况，结合本部门的工作要求提出修改意见，由部门主要领导签字确认并盖章于2024年8月20日前将对《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函》的回执函复我小组，以便我小组及时向绩效领导小组主要领导汇报。

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

2024年8月18日



关于对《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的回执

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

你组下发的《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已收悉，经过认真学习和研究，我部门无修改意见。

特此回复。



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 绩效评价整改通知书

教务处:

根据《中共承德市委 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承发〔2019〕9号)、《承德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承财绩〔2020〕2号)、《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市级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计划的通知》(承财评价〔2024〕3号)要求,对你处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进行绩效评价后,发现存在资金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请你处严格按照要求及时改正、完善,加强项目信息公开,并在收到本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我评价小组将对整改情况进行复查。

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

2024年8月14日



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 专项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

针对小组对我处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高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我处高度重视，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已经整改完毕，加强了项目信息的公开。



关于复核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项目(高职)整改情况落实说明

教务处:

针对2023年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发现1处需整改的突出问题。经评价小组复核,你处已按要求进行了整改。

特此说明。

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

2024年8月19日